

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一、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诸暨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诸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诸编〔2002〕29号）、《诸暨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中共诸暨市委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批复》（诸编〔2013〕82号）和《诸暨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市“枫桥经验”发展研究中心事业单位的批复》（诸编〔2016〕40号）。市委政法委员会是市委领导、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是协助市委、市政府领导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常设议事机构。下设事业单位“枫桥经验”发展研究中心是总结提升、创新发展“枫桥经验”的常设机构。

1.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有关政法工作、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指示，根据上级党委政法委员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和市委、市政府的部署，指导政法各部门和综合治理成员单位的工作。

2. 围绕市委、市政府改革和发展的中心工作，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作出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参加依法治市方针的实施。

3. 组织、协调、指导全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督促有关部门抓好落实。定期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做好涉稳情报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和上传下达工作，指导部署做好不稳定因素预测预警、防范化解和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开展重大决策、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重大不稳定因素排查化解和大规模群体性事件预防处置工作。

4. 组织开展政法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调查研究，提出加强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意见。

5. 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督促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有关政策和措施。

6. 检查监督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研究制定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督促纠正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协助有关部门查处执法中的违法违纪问题。

7. 支持、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组织查处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及非法干涉、干预和影响政法干警依法执行公务的事件，督促、协调政法各部门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指导政法各部门信访工作。

8. 研究制定加强政法、综治干部队伍建设的措施。协助市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审核政法部门的中层领导干部，组织指导政法部门干部队伍和基层政法综治干部队伍的教育管理和培训工作。

9. 组织、指导有关部门开展政法、综治宣传工作，推广政法、综治工作的先进经验，表彰政法、综治工作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10. 指导、协调全市法医鉴定工作，组织市人身伤害鉴定委员会和市精神病鉴定委员会对有关案件进行鉴定。

11. 动员、组织本地区的干部群众履行维护国家安全的义务；健全人民防线组织网络，协助、配合国家安全机关各项专门工作；对基层人民防线建设工作进行检查考核、表彰奖励和通报批评。

12. 组织开展创新发展“枫桥经验”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提炼总结我市创新发展“枫桥经验”，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方面的典型事例和先进做法；负责接待各地来诸暨学习考察“枫桥经验”、基层社会治理、以治理促转型等方面的团队。

13. 办理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党委政法委员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二、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1,425.94 万元，支出总计 1,425.9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88.19 万元，增长 6.59%，支出总计增加 88.19 万元，增长 6.59%。

（二）收入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411.08 万元，占总收入 98.96%，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411.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411.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98.95%；事业单位专户资金 0 万元，占总收入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8 万元，占 0.0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411.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0.28 万元，占 49.63%；项目支出 710.72 万元，占 50.3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7.65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0.0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6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3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

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3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636.71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63.57 万元，项目支出 710.72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11.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他各类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425.87 万元，支出总计 1,425.87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102.99 万元，增长 8%，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102.99 万元，增长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11.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增加 164.42 万元，增长 13%。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9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4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正常人员经费的调增。

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518.95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53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9%, 决算数大于(或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的人员经费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12.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7 年新增加了事业编制人员。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727.63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70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1%,决算数大于(或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的项目经费调整。

公共安全支出(类)国家安全(款)其他国家安全支出(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3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的项目经费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2.73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休人员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16.5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36.4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决算填报科目设置调整将原来统计核算入社会保障缴费科目下的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单独填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18.5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决算填报科目设置调整将原来统计核算入社会保障缴费科目下的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单独填报。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7 年年初预算 17.86 万元，2017 年决算 20.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7 月份医保缴费基数统一调整。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7 年年初预算 0 万元，2017 年决算 0.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加了事业编制人员。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7 年年初预算 38.17 万元，2017 年决算 48.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正常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7 年年初预算 0.64 万元，2017 年决算 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正常调整。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0.2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6.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3.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六）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该项数据。

（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84%。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8.47 万元，下降 48%。

2.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7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 0 万元，2016 年、2017 年系统中均无因公出国人员经费。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3. 公务接待费：2017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 1.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72%。主要用于接待全国各地来诸暨学习

考察“枫桥经验”、平安诸暨创建工作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40 批次，累计 480 人次。

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5.9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6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94 万元，主要用于政法队伍明查暗访、平安创建暗访督查、社会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维护社会稳定排查督查、反邪教工作、国家安全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7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大量的专项明查暗访工作未使用公车，反邪教、国安工作开展中也因保密工作需要未使用公车。

（八）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1. 2017 年度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员会平安诸暨创建项目实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 106 万元，实际支出 104.84 万元。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名称为平安诸暨创建项目，项目年初计划预算 106 万元，年底决算实际支出 10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该项目重点是在我市平安创建以全省首位的好成绩实现了“十二连冠”后，市委市

政府对我们的平安创建提出了更高要求，希望我们能再夺榜首、再创佳绩。但实际工作中，平安创建的偶发性因素很多，创建形势相当险峻。根据对全年平安创建的汇总分析，我市主要扣分领域集中在命案、刑事犯罪、非法集资、进京非正常上访、安全生产隐患以及平安创建“三率”（及知晓率、参与率、满意率）等方面。今年新修订的平安县市考核评审条件，考核内容更加宽泛，考核标准更加严格，对我市创建平安县市、夺取“十一连冠”要求提高、难度增加。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阅资料、座谈、询问查证、抽查会计凭证、现场勘察、问卷调查等方式，围绕项目绩效状况、存在问题、相关建议等内容进行交流与讨论，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根据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各评价人员独立打分，并按平均值计算最后得分，该项目绩效评价的综合得分 98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3. 以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我单位 2017 年度无以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0.2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60.16 万元，增长 29.6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正常人员经费的调增。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本级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共诸暨市委政法委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前收支相抵后 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指行政单位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帖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